兴佛光大學

學生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申請表

學生姓名			學號
現就讀學系(組)			申請系所(組)
		□繳交齊全	
資	審查	□ 尚缺繳:	
格	資料		
審			
查			
_	報名	□符合規定	
	資格	□不符合	
申請系所承辦人員			申請系所主任

說明:

- 一、應於「三年級下學期」3月28日起向各系所碩士班提出申請。
- 二、限申請一系所,否則一經發現即取消報名或錄取資格。
- 三、請檢附申請系所規定繳交之審查資料。